

中 | 华 | 经 | 典 | 名 | 著  
全本全注全译丛书

# 史通

白云 译注

【上】



中華書局

全本全注全译丛书

中华  
经典  
名著

白云◎译注

# 史通 上

中华书局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史通/白云译注. —北京:中华书局,2014.7  
(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)  
ISBN 978-7-101-10073-0

I. 史… II. 白… III. ①史学理论-中国-唐代②《史通》  
-译文③《史通》-注释 IV. K092.4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066216号

- 
- 书 名 史通(全二册)  
译 注 者 白 云  
丛 书 名 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 
责任编辑 王守青 宋凤娣  
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 
(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38号 100073)  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  
E-mail:zhbc@zhbc.com.cn  
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 
版 次 2014年7月北京第1版  
2014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 
规 格 开本/880×1230毫米 1/32  
印张29% 字数600千字  
印 数 1-6000册  
国际书号 ISBN 978-7-101-10073-0  
定 价 66.00元
-

## 前言

梁启超说：“中国于各种学问，唯史学最为发达；史学在世界各国中，唯中国为最发达。”（《中国历史研究法·过去之中国史学界》）中国史籍范围之广、种类之多、内容之富、材料之详、史料价值之高，都是世界上罕见的。从《尚书》、《春秋》出现算起，有近三千年史书编纂的历史，而且绵延不断，历代王朝，无不有史。然而，关于史学自身的自觉的理论反思和系统总结，却直到唐代才真正出现。唐代刘知幾所撰《史通》是我国第一部史学理论著作，也是我国历史上第一部史学史，首次对初唐以前史学进行了全面而详细的总结和批评，是中国古代史学理论发展史上的一座丰碑。

---

刘知幾(661—721)，字子玄，人称刘子玄，徐州彭城(今江苏徐州)人。生于唐高宗龙朔元年(661)，死于唐玄宗开元九年(721)。是盛唐时期著名的史学家，一生经历了唐高宗、武则天、唐中宗、唐睿宗、唐玄宗五个皇帝，而主要生活在武则天时代，介于“贞观之治”与“开元盛世”之间，这是一个政治、文化空前嬗变的历史时代。

刘知幾出身于书香门第、世代官宦之家，家学渊源深厚。从祖父刘胤之，是当时知名的学者。与当时的官宦学者信都丞孙万寿、唐初著名

史家宗正卿李百药等是至交好友。唐高祖武德时期，任信都令，政声良好。唐高宗时期，任著作郎、弘文馆学士，与当时著名的史家国子祭酒令狐德棻、著作郎杨仁卿等修撰国史和《贞观实录》，授封阳城县男，是一位很有素养的史学家。父亲刘藏器，是一位正直贤能、才学出众的官员兼学者，擅长文章辞赋，文学、经学造诣深厚，《全唐文》中收录了他《恤刑》、《刑法得失》和《往代为刑是非》等三篇对策。从父刘延祐，举进士，有文采，善著诗文，颇得为官之道。《新唐书》有专传。刘知幾的长兄知柔、次兄知章也对他影响极大。尤其长兄知柔，长刘知幾十三岁，性格内向，勤俭朴实，喜清静，善辞章，闻名于世。担任过州长史、刺史、户部侍郎、国子司业、鸿胪卿、尚书右丞、工部尚书、东都留守等职，死后被追赠为太子少保，谥号曰文，是刘知幾治学、为人的榜样。

父辈们的教诲、兄长的感召以及整个家庭文化氛围的浸染，使刘知幾“幼喜诗赋”、“初好文笔”。大约十一岁时，父亲刘藏器便给他讲授《古文尚书》，希望他能精此一经，以此名家。但《尚书》毕竟只是春秋以前历代史官所收藏政府文件以及政治论文的汇编，语词艰涩，枯燥难懂，不便讽诵。刘知幾对此毫无兴趣，虽经父亲的严格督教，仍难有长进。但当父亲给兄长们讲授《春秋左氏传》（《左传》）时，刘知幾常常放下《尚书》去偷听，被书中精彩的历史故事和父亲的生动讲述深深吸引，许多内容都能了然于心，从此对《左传》产生了浓厚兴趣。而且常常在父亲讲读后，又私下讲给兄长们听，引起了父亲的注意。父亲刘藏器便转而给他讲授《左传》，一年时间讲解记诵全部完毕。

从十二岁起，刘知幾便开始广泛接触历史典籍，增长了知识，拓宽了视野，激发了求知欲，加深了对历史的了解和对史学的兴趣，养成了强烈的批判精神。到十七岁时，已把唐朝以前的历史著作全读了一遍。

高宗永隆元年（680），二十岁的刘知幾中进士，任获嘉县（今属河南）主簿，掌管文字档案。他做此小官，不求升迁达十九年，一心研究史学。往来于长安、洛阳之间，借阅公私藏书，尽情阅览，官位虽未升迁，

学术成就却越来越大。三十九岁(武后圣历二年,699年)调京城长安,任定王府仓曹,参与编纂《三教珠英》一千三百卷。四十二岁(武后长安二年,702年)任著作佐郎,始为史官,后又转任左史,兼修国史,参与撰修起居注及唐史。四十八岁(唐中宗景龙二年,708年),求罢史职,迁秘书少监,又掌修史之事。当时,由于权贵控制史馆,史官无著述自由,凡事皆需仰承监修旨意,刘知幾颇不得志,只好“退而私撰《史通》,以见其志”,想借厘定群史、商榷史篇,独创一家之学,抗议史馆垄断史学。景龙四年(710),《史通》撰成,时年五十岁。

此后,刘知幾名声大起,升任太子左庶子,兼崇文馆学士,加银青光禄大夫。唐玄宗时,又迁为左散骑常侍,修史如故。从四十二岁开始,他官职屡迁,但却一直兼任史职,其间只暂时去职。刘知幾的一生,从十一岁开始至去世,五十年中一直都在学习和研究历史。他担任史官之职长达二十年,任史官期间与朱敬则等撰《唐书》八十卷,还撰写过《则天实录》、《中宗实录》、《睿宗实录》等。主要代表作《史通》,对初唐以前史学进行了系统的理论总结。

开元九年(721),刘知幾长子刘颙触犯法律而被治罪流放。刘知幾替子申辩,触怒了皇帝(唐玄宗),被贬为安州都督府别驾(安州在今湖北安陆,别驾为正四品下,属于副职或虚职)。刘知幾时年六十一岁,从长安长途跋涉两三千公里去安州任职,远离京师,旅途劳累,心情苦闷,到安州不久便去世了。

刘知幾有子六人,皆学有专长,博通经史,善于著作,名重一时。长子刘颙,博通经学、史学、天文、律历、音乐、数学等,官至起居郎,修国史,为朝廷史官,著有《六经外传》三十七卷、《续说苑》十卷等多种。次子刘鍊,官至右补阙,集贤殿学士,掌修国史,也为朝廷史官,著《史例》三卷、《传记》三卷等多种。三子刘汇,历任给事中、尚书右丞、左散骑常侍、荆南长沙节度等,有文集三卷。四子刘秩,官至国子祭酒,著有《政典》三十五卷、《止戈记》七卷、《至德新议》十二卷、《指要》三卷等。五子

刘速，历任京兆功曹参军事、右补阙，著有论述六经的《六说》六卷等。六子刘迥，历任谏议大夫、给事中，有文集五卷等。

## 二

《史通》全书共二十卷，原为五十二篇，今存四十九篇，正文八万三千多字，原注九千多字，总计九万余字，分为内、外篇。内篇为主，外篇为辅。

“内篇”十卷三十六篇，另有《体统》、《纪繆》、《弛张》三篇亡佚，仅存篇目。三十六篇依次是：《六家》、《二体》、《载言》、《本纪》、《世家》、《列传》、《表历》、《书志》、《论赞》、《序例》、《题目》、《断限》、《编次》、《称谓》、《采撰》、《载文》、《补注》、《因习》、《邑里》、《言语》、《浮词》、《叙事》、《品藻》、《直书》、《曲笔》、《鉴识》、《探赜》、《模拟》、《书事》、《人物》、《核才》、《序传》、《烦省》、《杂述》、《辨职》、《自叙》。

“外篇”十卷十三篇。依次为：《史官建置》、《古今正史》、《疑古》、《惑经》、《申左》、《点烦》、《杂说上》、《杂说中》、《杂说下》、《〈汉书·五行志〉错误》、《〈五行志〉杂驳》、《暗惑》、《忤时》。

概括地说，“内篇”主要讲历史编纂学，是《史通》的主要内容、主要贡献。各篇之间联系紧密，内部形成了一个有机的系统。“外篇”主要讲史官和史书的沿革，杂评过去史书的优劣得失。各篇之间无关联，无系统，似杂论。

具体而言，《史通》现存四十九篇的基本内容大体可归为五个方面：一是厘清史学发展之历史。其中，《六家》、《二体》，从史书的内容和形式上阐述史学的起源；《史官设置》、《古今正史》勾勒史学发展大势，《杂述》篇概括史学的多途发展。二是讨论史书表现形式的基本理论，而以纪传体史书的结构、体例为主。包括《载言》、《本纪》、《世家》、《列传》、《表历》、《书志》、《论赞》、《序例》、《题目》、《断限》、《编次》、《称谓》、《序传》等篇。三是关于史书编撰方法和文字表述要求的理论。包括《采

撰》、《载文》、《补注》、《因习》、《邑里》、《言语》、《浮词》、《叙事》、《核才》、《烦省》等篇。四是关于历史认识和撰述原则的理论。包括《品藻》、《直书》、《曲笔》、《鉴识》、《探蹟》、《模拟》、《书事》、《人物》、《点烦》(对《叙事》的补充)等篇。五是阐说作者经历、撰述旨趣和史学社会功用。包括《辨职》、《自叙》、《忤时》三篇。

总体上看,《史通》第一次对中国古代史学作了比较全面而详尽的理论总结,不仅评论初唐以前历史著作的优劣得失,对史官建置、史书源流、史学性质、史书体裁、史学功能、修史态度、历史文学等各方面作出了总结,而且提出了史家的任务和史学的发展方向,特别强调史家素养的培养。《史通》代表了先秦至唐代中国史学理论发展的最高峰。

### 三

《史通》对史学的总结虽主要在历史编纂学方面,但涉及历史学的方方面面,蕴含着博大而精深的史学思想,举其要者如下。

其一,“辨其指归,殚其体统”。这是刘知幾撰写《史通》的目的所在。《原序》云:“尝以载削余暇,商榷史篇,下笔不休,遂盈筐篋。于是区分类聚,编而次之。”《自叙》篇又云:“其于史传也,尝欲自班、马已降,讫于姚、李、令狐、颜、孔诸书,莫不因其旧义,普加厘革。”所谓“商榷史篇”、“普加厘革”,就是要把司马迁、班固以来直到当时学者姚思廉、李延寿、令狐德棻、颜师古、孔颖达等人撰写的史书,按照《春秋》的原则和方法,全部加以厘定和评论。目的是“辨其指归,殚其体统”,即阐明史学的目的和功能(“史义”),阐述撰史的方法和原则(“史法”)。之所以这样做,是因为当时修史之人不遵古法、为义不纯、为例不纯,所以要用《史通》来辨明史义、阐明史法。而《史通》一书虽以讨论史学问题为主,却广泛涉及其他理论问题,探讨了治国经邦之道,阐发了人伦道德准则,囊括了社会、历史、人生各种问题,涵盖了古今治道的方方面面,从扬雄《法言》到刘勰《文心雕龙》的各种理论认识均已融会贯通。与夺、



褒贬、鉴诫、讽刺，无所不有，使《史通》具有深刻的批判意识，翔实全面的批评内容，深远的批评意义，丰富的新见解、新认识。《史通》全书无一篇不是围绕“辨其指归，殚其体统”而具体展开论述的。这表明了史家刘知幾具有深刻的史学意识和深沉的社会责任感。

其二，“多讥往哲，喜述前非”。这是刘知幾本人对《史通》史学批评特点的概括。“讥往哲，述前非”，即对前人的批判和总结。作为我国历史上第一部史学评论专著，《史通》对初唐以前的史家、史著、史学方法、史学活动、史学观念等进行了全面的批判总结，阐发了丰富的史学理论。以史家而言，刘知幾对上自被尊为圣人的孔子，下自几乎与自己同时代的史学家共计约二百六十多人提出了批评，这些史家包括圣人孔子、亚圣孟子、著名史学家司马迁、班固、陈寿、范曄等，以及众多的一般史学家；就史著而论，《史通》涉及《尚书》、《春秋》直到唐代的历史著作三百四十二部，对每一部著作都有精到的分析评论，尤其对《尚书》、《春秋》、《左传》、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等名著的批评详尽透彻。如《疑古》篇共提出十个疑问，两个针对《论语》，八个针对《尚书》，无一例外都是指陈其记载不实；《惑经》篇，指出《春秋》“其所未谕者有十二”、“其所虚美者五焉”，同样批评记载不实；《六家》篇对六家流别及其史著的考鉴评析，《二体》篇对编年体、纪传体著作优长和短缺的探析，《申左》篇对“《左氏》之义有三长，而二传之义有五短”的申辩，《古今正史》篇对历代编年体、纪传体史著的逐一评述等等，《史通》通篇都是对历代史家和史著的评论。从内容上看，《史通》所论包括史书内容、撰述方法、体裁体例、文字表述、撰述原则、史学功能、史家修养、史学批评范畴、史学批评方法等诸多内容。

“多讥往哲，喜述前非”的批评实践，体现了刘知幾实事求是的批判精神，反映了刘知幾对以往史学的深入思考，蕴涵着刘知幾丰富而深刻的理论认识。清代黄叔琳《史通训故补》评论其“上下数千年，贯穿数万卷。心细而眼明，舌长而笔辣”，准确揭示了刘知幾的史学批判精神和

《史通》的史学批评特点。

其三，“六家二体”。这是刘知幾关于体裁体例的理论。《六家》篇把古代史籍分为记言体（《尚书》家）、记事体（《春秋》家）、编年体（《左传》家）、国别体（《国语》家）、通代纪传体（《史记》家）、断代纪传体（《汉书》家）六家，一一考镜其源流发展、宗旨意趣和利弊得失，认为六家已经穷尽了古往今来的史籍。但又指出：“朴散淳销，时移世异，《尚书》等四家，其体久废，所可祖述者，唯《左氏》及《汉书》二家而已。”（《六家》）于是专立《二体》详为讨论。“二体”是指编年体和纪传体，《二体》篇全面比较了编年体和纪传体的优劣长短，认为“二体”各有其美，很难分出高下，“欲废其一，固亦难矣”，当“并行于世”。后来的历代历史著述都不能超出“二体”（《二体》）。《二体》之下，又着重对其中的纪传体之体例和结构作了深入细致的剖析。

此外，刘知幾认为“六家”、“二体”演变发展到近古，主要是在魏晋南北朝时期，又出现了“十流”，即偏记、小录、逸事、琐言、郡书、家史、别传、杂记、地理书、都邑簿。刘知幾视“六家”、“二体”为正史，而对于近古出现的“十流”则视为“史氏流别”，归入“杂史”。并肯定其“能与正史参行”、“斯道渐烦”（《杂述》）。这是一种发展变易的通变眼光和通识意识。首先，由“六家”而“二体”，再到“十流”，集中反映了刘知幾的“通识”观念、“通变”思想，他看到了时代进步对史书体裁体例发展变化的影响。其次，“六家”、“二体”、“十流”，构成了《史通》在宏观方面的史书体裁体例的理论体系。再次，“六家”、“二体”实际上蕴含了刘知幾“经史同源”的重要思想认识。刘知幾以“六家”、“二体”论史，可见《尚书》、《春秋》、《左传》这些著作不仅是经书，也是史书。在他眼里，《尚书》、《春秋》既是经学之源，又是史学之源，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就是从《尚书》、《春秋》那里发展而来的。同时，也明白无误地告诉人们这样一个客观存在的事实：史学不再是经学的附庸，已经从经学中独立出来，成为与经学并行的学科。这充分体现了刘知幾实事求是的治学态度和敢于创

新的理论勇气,对后世经史关系理论的深入探讨有着重要影响。当然,刘知幾将唐以前的史书体裁体例笼统地归入“六家”、“二体”,一方面太过于武断和绝对,“六家”、“二体”实难涵盖史体之大全;另一方面,分类上比较含混,分类标准也不统一,比如《春秋》、《左传》都是编年体,却被各自分为一家。有按事类分、按体裁分、按体例分等不同标准。

其四,“五志三科”。这是刘知幾对史书撰述内容的把握,是对东汉荀悦和晋朝干宝关于“立典有五志”的继承和发展。东汉末期的史家荀悦提出:“夫立典有五志焉:一曰达道义,二曰彰法式,三曰通古今,四曰著功勋,五曰表贤能。于是天人之实、事物之宜,粲然显著,罔不备矣。”(《汉纪·高祖皇帝纪》)晋朝史家干宝发展了荀悦的“五志”,认为“体国经野之言则书之,用兵征伐之权则书之,忠臣、烈士、孝子、贞妇之节则书之,文诰专对之辞则书之,才力技艺殊异则书之”。刘知幾综合和继承荀悦、干宝之论,提出还应“广以三科”,“一曰叙沿革,二曰明罪恶,三曰旌怪异。何者?礼仪用舍,节文升降则书之;君臣邪僻,国家丧乱则书之;幽明感应,祸福萌兆则书之”。认为将“三科”同“五志”结合起来,史官所记述的内容就不会有缺漏了,撰写史书必须从这些方面入手(《书事》)。以“五志三科”来概括史书撰述的内容,既表明了刘知幾的远见卓识,对史书的内容提出了更广泛的认识;又反映出刘知幾难以超脱封建等级名分的束缚。

其五,“博采善择”。这是刘知幾关于历史撰述方法的理论。他认为,撰写历史著作必须“博采”,做到“征求异说,采摭群言”,这样才能成“一家之言”,流传千古。就像“珍裘以众腋成温,广厦以群材合构”一样,《左传》之所以能够广包各国史事,记载详细,是因为当时有《周志》、《晋乘》、《楚机》等各国历史资料供左丘明广泛搜采。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之所以“能取信一时,擅名千载”,成为千古名著,是因为“马迁《史记》,采《世本》、《国语》、《战国策》、《楚汉春秋》。至班固《汉书》,则全同太史。自太初以后,又杂引刘氏《新序》、《说苑》、《七略》之辞”,都是博采史料

的缘故(《采撰》)。

然而,光有“博采”还不行,还必须“善择”。“多闻,择其善者而从之”,“学者博闻,盖在择之而已”(《杂述》)。对于博采得来的资料,必须“别加研核”、“练其得失,明其真伪”,择善而从。如果不认真鉴别、辨明真伪、择善而从,许多讹言、传闻、鬼怪、虚美之辞,就会被当做实录而用,导致“是非无定”。“慎择”、“善择”实在太重要了。史家撰史,首先必须“博采”,其次要“择善而从”,二者缺一不可。博采是基础,无博采便无善择;善择是关键,无善择,博采就失去了方向。只有把博采同善择结合起来,才能“取信一时,擅名千载”。

其六,“叙事为先,简要为主”。这是刘知幾关于史书文字表述的理论。刘知幾认为,一部优秀的历史著作,首先要做到清清楚楚、明明白白地记述历史事实。这是最起码、最基本的要求。五经、三史就是这方面的典范著作。但是,仅把史事叙述清楚,还不能算优秀的历史著作,优秀的历史著作还必须具有简明扼要的特点。即“国史之美者,以叙事为工;而叙事之工者,以简要为主”。记事务在简要,贵在节省文字,“文约而事丰”,以最少的文字去反映丰富的史实,这才是最优秀的历史著作。所以,具体叙事时要遵循四种方式:直接记述人物的才能与德行;只记载人物事迹;借精彩的言论来表达史事;借论赞而补充史事。这四种形式也不能面面俱到,必须灵活运用,否则仍然难免文字繁芜之弊。具体省文之法有二:“一曰省句,二曰省字”。“省句为易,省字为难”,语不在多而在精。刘知幾还在更深的层次上提出了简要的要求,即“用晦之道”,“省字约文,事溢于句外”,“能略小存大,举重明轻,一言而巨细咸该,片语而洪纤靡漏”(《叙事》)。

其七,“直书与曲笔”。这是刘知幾关于史书撰述原则的理论。刘知幾“贵直贱曲”,专立《直书》、《曲笔》二篇详作论述。强调“良史以实录直书为贵”,“善恶必书,斯为实录”(《惑经》)。明确指出“善恶必书”才称得上是实录,而只有“实录直书”才称得上是良史。在刘知幾看来,

史书要发挥借鉴、垂训作用，直书不隐是不可或缺的。他赞扬董狐、赵盾、南史的“良直”，批评《尚书》、《春秋》的“讳饰”，感叹直书实录之“难遇”。慨然坚持“事皆不谬，言必近真”（《言语》）的“直书”，一方面要求史家要能摆脱权贵的干扰，独立撰史，“宁为兰摧玉折，不作瓦砾长存。若南、董之仗气直书，不避强御；韦、崔之肆情奋笔，无所阿容”（《直书》）；另一方面，要求史家要摆脱个人主观情感的干扰，客观真实地记载历史，不虚美、不隐恶，“爱而知其丑，憎而知其善”（《惑经》）。痛斥史家曲从权贵或个人情感而修史。斥之为“记言之奸贼，载笔之凶人”，完全可以把这些曲笔之徒拉到闹市区枭首示众，或是投畀豺虎之口。他一再提醒史家：“盖史之为用也，记功司过，彰善瘅恶，得失一朝，荣辱千载”，必须真实客观地记载历史。坚决反对史臣“爱憎由己，高下在心”、“曲笔阿时”、“谀言媚主”。刘知幾“贵直贱曲”、“实录直书”的精神和理论，在中国史学发展上影响深远，受到了历代学者的普遍重视。

其八，“史才三长”。这是刘知幾关于史家修养的理论。《史通》里没有明确提出史家三长的话，但“史才三长”的思想贯穿《史通》全篇，是刘知幾史学理论的灵魂和精髓。刘知幾的史才论，详见新、旧《唐书》本传和《唐会要》卷六十三。“才”是组织史料和表达的能力，包括对文献的驾驭能力，对史书体裁、体例运用的能力和文字表述能力等；“学”是指读书搜集史料的学问，渊博的学识；“识”是见解，对史事的见解、鉴别判断能力，尤其强调“好是正直，善恶必书”，“史识”中已含有“德”的内涵。刘知幾认为，作为一个优秀的史学家，才、学、识三长缺一不可。如果一个史家掌握了丰富的历史知识、具有了渊博的学问（“学”），却缺乏运用这些知识和学问来研究历史的能力（“才”），是不可能撰写出有价值的历史著作的，就好像有了良田百顷、黄金满筐，却交给一个愚笨的人去经营管理，始终不可能生财。反之，如果一个史家具有很强的能力（“才”），却缺乏必要的历史知识和学问（“学”），也没有办法写出有价值的历史著作，就好像一个思维敏捷、技艺高超得像能工巧匠公输班一

样的人,没有材料和工具,他也不可能建造起房屋来。同样,当一个史学家拥有渊博的学问(“学”),又具有很强的能力(“才”)时,但如果缺乏“好是正直,善恶必书”的治史精神(“识”),也不可能成就真实可信的历史著作。刘知幾把才、学、识三者结合成一个整体看待,在中国史学发展史上前无古人。他的这一理论认识影响深远,其影响所及,甚至超出了史学范围。清代诗人、诗歌评论家袁枚(1716—1798)就曾说:“作史三长:才、学、识,缺一不可。余谓诗亦如之,而识最为先。非识,则才与学俱误用矣。”(《随园诗话》卷三)清代章学诚提出了“史德”来补充和丰富刘知幾“史学三长”论的内涵,形成“史学四长说”;近代梁启超在《中国历史研究法补编》一书中专辟《史家的四长》,从理论上和方法上对“史家的四长”作了详细论述,赋予其新的意义和新的解释。才、学、识、德的史家修养论,是今天治史者当认真学习和借鉴、高度重视并自觉进行修炼的品格。

其九,“生人之急务,国家之要道”。这是刘知幾关于史学功用的认识。他在《直书》、《曲笔》、《辨职》、《自叙》、《史官建置》等篇都讲到史学功用问题。《直书》云“史之为务,申以劝诫,树之风声”;《曲笔》讲“盖史之为用也,记功司过,彰善瘅恶,得失一朝,荣辱千载”。而尤其在《辨职》、《史官建置》篇论述最详。他认为,假如历来没有史书也缺史官,那么即使像尧、舜这样的圣人和夏桀、商纣王这样的暴君,死了以后,坟土未干,就会善恶难分、美丑难辨了。反之,因为有了史官和史书,古人虽然早已离去,但其事如在,皎同星汉。人们不用走出家门,坐在家里翻阅史书,就可以“神交万古”、“穷览千载”,进而产生“见贤而思齐,见不贤而内自省”的启迪和教育作用。所以刘知幾感叹:“史之为用,其利甚博,乃生人之急务,为国家之要道。”(《史官建置》)刘知幾详细论述了史官、史书(竹帛)的客观作用,论述了后人研读史书以达到认识客观历史的目的;更为重要的是,从中受到教育和启示,产生“思齐”和“内自省”的愿望和行动;尤为难得的是,刘知幾把史学的功用提到了“生人之急

务”、“国家之要道”的高度来认识，已经超出他自己所说的“劝善惩恶”的范围了。

在《辨职》篇中，刘知幾又从史学批评的角度，指出了史学功用的三个层次：即“彰善贬恶，不避强御”是最高的层次，是一种崇高的献身精神；“编次勒成，郁为不朽”是第二个层次，使历史著作传世不朽，产生长久的历史影响；“高才博学，名重一时”是第三个层次，即史家要在所处的时代发挥积极的社会作用。这既反映了史学对社会的多重作用，更充分显示了刘知幾的史学价值观。

作为中国古代真正意义上的史学批评著作，在《史通》中刘知幾还提出了许多重要的史学批评范畴，如文与质（文采与内容）、文与史（文学与史学）、直与曲（直书与曲笔）、简与繁、晦与显、创与循、名与实、才学识等；灵活运用了丰富多样的史学批评方法，如原始察终、求名责实、比较评论、区分类聚等等。

当然，刘知幾《史通》的局限性也是明显的：他一方面反复强调史家和史著要“审实”、“故实”、“摭实”、“寻其实”，指责史家和史著的“失实”、“不实”，确保“实录史学”；另一方面又要求史学必须“激扬名教”，所谓“史氏有事涉君亲，必言多隐讳，虽直道不足，而名教存焉”。从而构成了刘知幾史学批评的双重原则。“求实录”与“扬名教”的矛盾，正是刘知幾史学思想的局限性。

无疑，刘知幾的《史通》构建了一套较完整的史学批评理论体系，刘知幾是一位真正的史学批评大师。在史书内容、撰述方法、体裁体例、文字表述、撰述原则、史学功能、史家修养、史学批评范畴、史学批评方法等诸多方面，都提出了重要的理论认识，迄今仍有重要的现实意义，值得认真学习、研究、总结和借鉴。

#### 四

《史通》自问世起，即对当代及后世都产生了广泛而深刻的影响。

但由于《史通》是一部具有强烈批判意识的史学理论著作，也就注定了《史通》坎坷的命运。刘知幾的好友、著名史学家徐坚认为：“居史职者，宜置此书于座右。”（《旧唐书·刘子玄传》）推崇《史通》，充分认识到此书的思想价值、理论价值。刘知幾去世几年后，唐玄宗敕河南府抄写《史通》进呈朝廷，阅后大加赞赏，《史通》开始流传于世。

《史通》问世一百八十多年后，唐末柳璨于唐昭宗光化三年（900）写成《史通析微》一书，从维护儒家经学传统和正统史学思想的立场出发，对《史通》的诸多观点大加批判，把《史通》看成一部反传统的著作。这说明《史通》在唐代已经流传，而柳璨的观点则在当时广泛影响了人们对《史通》认识。

五代末，刘昫等撰《旧唐书》，未曾著录《史通》；北宋欧阳修、宋祁撰《新唐书》著录了《史通》，却把它和《文心雕龙》等一起附列于集部“总集类”，并讥其“工诃古人而拙于用己”；北宋仁宗时期，王尧臣奉命编纂宫廷藏书目录《崇文总目》，于“杂史”类著录了《史通》。均说明对《史通》的性质和归属仍不清楚。南宋晁公武撰《郡斋读书志》，首次将《史通》列入“史评类”，其性质和归属方才得以确认。此时上距《史通》写成已经有四百五十多年。

从宋人对《史通》的著录看，宋元时期肯定有版本流传，但宋元刻本已不可见，流传至今的最早刊本是明刻宋本，即嘉靖十四年（1535）的陆深刻本，上距《史通》成书已有八百多年。而后又有万历五年（1577）的张之象刻本；万历三十年（1602）的张鼎思刻本（源于陆深刻本）。李维桢在张鼎思刻本的基础上进行评论，乃有《史通评释》刻本。明代研究《史通》的著作还有陆深《史通会要》三卷、郭孔延《史通评释》二十卷、陈继儒《史通订注》、王维俭《史通训诂》二十卷等。陆深对《史通》的选编进行评论；李维桢、郭孔延是《史通》的最早训释者；陈继儒、王维俭则侧重于《史通》的文字校释和梳理。其中，郭孔延《史通评释》最能代表明代学者对《史通》的认识和评价。



清代学者的《史通》研究更为深入，代表性成果有黄叔琳《史通训故补》二十卷、浦起龙《史通通释》二十卷、《史通校正》一卷、纪昀《史通削繁》四卷、四库馆臣对诸家《史通》研究著作所作的提要和评论等。黄叔琳对《史通》的理论价值给予了更多的肯定，揭示了《史通》的理论特点和批判特色，可视为刘知幾的知音。以纪昀为首的四库馆臣对《史通》的评价认识，代表了当时的官方态度，即在学术上充分肯定，在思想上则严厉批判，以维护正统史学。浦起龙的成果则代表了清代学者研究《史通》的最高成就，其《史通通释》对《史通》阐述的史书体例、史学方法、史家修养、史官制度、修史态度等进行了全面、深入、客观、公允的评析，肯定了《史通》的批评意识和批判精神，表彰了《史通》对后世史学的深远影响，赞扬了刘知幾直笔实录的史家风范等。浦起龙也因此而遭到正统学派四库馆臣的责难。

进入二十世纪以来，《史通》的研究愈加深入、广泛，尤其是中国史学史学科确立以来。粗略统计，截至2013年底，研究论文有近三百篇（包括海外学者）；研究著作多达二十余种，其中注释类著作有：程千帆《史通笺记》、张振佩《史通笺注》、陈汉章《史通补释》、杨明照《史通通释补》、赵吕甫《史通新校注》、姚松与朱恒夫《史通全译》、侯昌吉与钱安琪《史通选译》、刘占召《史通评注》等。研究类著作有：吕思勉《史通评》、傅振伦《刘知幾年谱》、周品英《刘知幾年谱》、刘汉之《刘子玄年谱》、张舜徽《史通平议》、许冠三《刘知幾的实录史学》、许凌云《刘知幾评传》、张三夕《批判史学的批判——刘知幾及其〈史通〉研究》、赵俊《〈史通〉理论体系研究》、赵俊与任宝菊《刘知幾评传——史学批评第一人》、曾凡英《史家龟鉴：〈史通〉与中国文化》、马铁浩《〈史通〉与先唐典籍》、马铁浩《〈史通〉引书考》、王嘉川《清前〈史通〉学研究》等。这些著作，或校勘整理《史通》的文字，或解经疏通《史通》的史实典故，或揭示阐发《史通》的理论成就，或梳理概括《史通》的研究及流传，或稽考论列《史通》的引书论书等等，充分展示了学者们对刘知幾及其《史通》研究的新成果，为